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份代號：355)



(股份代號：617)



(股份代號：78)

聯合公佈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由 Century Cit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Paliburg Holdings Limited 及 Regal Hotel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之聯合公佈(「該聯合公佈」)，內容有關買賣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聯合公佈所用詞彙與該聯合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世紀城市

誠如該聯合公佈所載，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購股協議、買賣交易、購股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進一步詳情及根據上市規則項下須予披露之相關資料之通函，預期將於刊發該聯合公佈後十五個營業日內(即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九日或之前)寄發予世紀城市股東。

由於世紀城市需要更多時間備製將載於通函的相關資料，包括(i)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ii)債務聲明；(iii)營運資金足夠聲明；(iv)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及(v)買賣交易之財務影響，預期世紀城市之通函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日或之前寄發。

百利保及富豪

誠如該聯合公佈所載，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購股協議、買賣交易、購股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進一步詳情及根據上市規則項下須予披露之相關資料之通函，預期將於刊發該聯合公佈後十五個營業日內(即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九日或之前)寄發予百利保股東及富豪股東。

由於百利保及富豪各自均需要更多時間備製將載於其各自通函的相關資料，包括(i)債務聲明；(ii)營運資金足夠聲明；及(iii)買賣交易之財務影響，百利保及富豪各自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以將寄發通函的截止日期延長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二日。百利保及富豪將就豁免申請狀況以及百利保及富豪寄發通函的預期日期作出進一步公佈。

承董事會命

Century Cit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林秀芬

秘書

承董事會命

Paliburg Holdings Limited

林秀芬

秘書

承董事會命

Regal Hotel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林秀芬

秘書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聯合公佈刊發日期，世紀城市之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執行董事：

羅旭瑞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羅俊圖先生(副主席)

羅寶文女士(副主席)

吳季楷先生(首席營運官)

梁蘇寶先生

溫子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澤德先生

伍穎梅女士，JP

黃之強先生

於本聯合公佈刊發日期，百利保之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執行董事：

羅旭瑞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羅俊圖先生(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梁蘇寶先生
羅寶文女士
吳季楷先生
黃寶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榮先生，GBS，JP
伍穎梅女士，JP
石禮謙先生，GBS，JP
黃之強先生

於本聯合公佈刊發日期，富豪之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執行董事：

羅旭瑞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羅寶文女士(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梁蘇寶先生
羅俊圖先生
吳季楷先生
溫子偉先生

非執行董事：

蔡志明博士，GBS，JP(副主席)
楊碧瑤女士，JP

獨立非執行董事：

簡麗娟女士
羅文鈺教授
伍穎梅女士，JP
黃之強先生